

马克·吐温
中短篇故事全集

(中)

叶冬心等译

河北教育出版社

目 录

奇怪的经历·····	吴定柏译(1)
麦克威廉斯夫妇和防盗铃·····	李正山译(32)
被偷走的白象·····	叶冬心译(40)
德国萨根费尔德传奇·····	叶冬心译(68)
谈撒谎艺术的没落·····	叶冬心译(76)
超人的视力·····	罗志野译(85)
鬼的故事·····	叶冬心译(93)
运气·····	王厚平译(102)
做了一回旅行服务员·····	王厚平译(107)
加利福尼亚人的故事·····	王厚平译(125)
与移风易俗者同行·····	叶冬心译(136)
亚当和夏娃的日记·····	王厚平译(155)
一个爱斯基摩少女的浪漫故事·····	王厚平译(190)
他算是死还是活? ·····	吴定柏译(210)
百万英镑·····	吴定柏译(222)
一对怪异的孪生兄弟·····	吴国珩译(246)
1840—1843 年村民备忘录 ·····	罗志野译(317)
海尔法埃尔·崔奇吉斯·····	罗志野译(337)
校舍山·····	骆开廉译(366)

奇怪的经历

这是少校讲给我听的故事，现在尽量不折不扣地回忆一下。

1862年冬天，我在康涅狄格州新伦敦镇担任特鲁姆布尔要塞司令员。我们那儿的生活也许不如“前线”那么热热闹闹，但是如果从某一个合适的角度看，它仍然是够活跃的。人的头脑并不会因为缺少刺激而在那里僵化。举一个例子说，那时候整个北方充斥着神秘的谣言，说什么叛军间谍神出鬼没，无孔不入，准备炸毁我们北方的要塞，焚烧我们的旅馆，偷运沾有传染病菌的衣服到我们的城镇，以及诸如此类的谣传。你对此想必记忆犹新。这一切迫使我们保持警惕，也打破了驻防生活历来的沉闷气氛。再说，我们是个新兵招募站——也就是说，我们根本没有工夫打瞌睡、做梦或者闲荡。唉，尽管我们保持了警惕，每天招募到的新兵总有百分之五十当晚就从我们的鼻子底下溜走，开了小差儿。入伍津贴可观，所以新兵会拿出三四百美元行贿哨兵，放他出逃，而新兵自己仍然会留有不错的钱。对于穷人来说，那可是一笔大财。所以，正如我刚才所说，我们的生活并不是懒洋洋的。

噢，有一天，我独自一人正在屋里写些东西，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孩儿走了进来。他脸色苍白，衣衫褴褛，却恭恭敬敬地鞠了

一躬，问：

“我想这儿招新兵吧？”

“不错。”

“先生，你能收下我吗？”

“唉，不行！孩子，你年龄太小，个儿太矮。”

他的脸上露出了失望的神色，并很快变成了沮丧的表情。他慢慢地转过身来，似乎准备离去，但是踌躇之后重又转身面对我，用一种打动人心的声音说：

“我无家可归，又举目无亲，求求你把我收下吧！”

但是，这显然是不可能的。我极其温和地对他说了，然后，让他在炉边坐下取暖，并补充说：

“你马上会有东西吃的。饿吗？”

他没有回答，也不必回答。他那双柔和的大眼所流露的感激神情要比言语更加具有表达能力。他在火炉旁坐下，而我又继续写字。我时而偷偷看他一眼。我发现他的衣服鞋子虽然又脏又破，但却是上好的款式和布料。这倒耐人寻味。此外，我又感到他的声音低沉而又悦耳，他的双眼深沉而又忧郁，他的仪态和谈吐颇有绅士气派。显然，这个可怜的孩子遇上了麻烦。于是，我对他产生了兴趣。

然而，我渐渐地重又全神贯注于自己的工作，把这小孩儿全给忘了。不知道这样持续了多久，当我抬起头，看到小孩儿背朝着我，脸侧向一边。所以我能看见他一边的脸颊——而且看到无声的泪水正从那边的脸颊上流下来。

“天哪！”我暗自思量，“我忘了这个可怜的家伙还在挨饿呢！”为了纠正我残忍的行为，我对他说：“小孩儿，跟我来。我们一起用餐。今天就我一个人。”

他又一次用感激的目光看着我，脸上展现出幸福的神色。在

桌旁，他把手放在椅背上站着，等我入坐之后，他才坐下。我拿起了刀叉刚要——啊，我不得不握着刀叉一动不动，因为那孩子低下头来默默地祈祷。于是，许多对家园和童年崇敬的回忆涌上了心头。我叹息，因为我意识到自己已经疏远了宗教，不再感受宗教对内心创伤的医治，不再感受宗教的慰勉、安抚和支持。

在吃饭的时候，我发现少年威克洛——他的全名是罗伯特·威克洛——知道如何使用餐巾。而且——总之，我发现他是个颇有教养的孩子。至于细节，这里也就不提了。他还具有朴实坦率的性格，十分讨我喜欢。我们主要谈论他的情况。我毫不费力就弄清了他的身世。当他说起自己是在路易斯安那州出生和成长时，我显然对他产生了好感，因为我也曾在那个地方生活过一段时间。我熟悉密西西比河沿岸所有的地区，而且喜欢那地方。我离开那里并不太久，所以对它的兴趣还没有开始淡薄。他提起的一个个地名，听来十分悦耳；正因为悦耳，所以我总把话题引向这个方面，让他把那些地名一个个讲出来。巴吞鲁日、普拉奎明、唐纳德森维尔、六十英里铺、邦尼特·卡尔、货仓码头、卡罗尔顿、轮船码头、汽艇码头、新奥尔良、乔比多拉斯街、滨海广场、乖孩儿街、圣查尔斯旅馆、蒂沃利马戏场、贝壳路、庞恰特雷恩湖。我尤其感到高兴的是再一次听到了“李将军号”、“纳切兹号”、“日食号”、“奎特门将军号”、“邓肯·F. 肯纳号”及其他熟悉的老船名。这犹如旧地重游一般，令人欢欣。这一个个名字在我的脑海里生动地再现了它们所代表的景象。简而言之，小威克洛的身世是这样的：

战争爆发时，他正与生病的姑妈和父亲住在巴吞鲁日附近一个富饶的大农场里。他们家拥有这个农场已经五十年了。父亲是位支持北方的联邦统一主义者，虽然受尽种种迫害，他仍然坚持自己的信念。最后，蒙面人在一个晚上烧毁了他的家园，全

家人不得不奔走逃命。他们到处受人跟踪,尝尽了贫困、饥饿和悲痛的滋味。病中的姑妈终于获得了解脱,因为苦难和风餐露宿夺去了她的生命。她像个流浪的乞丐死于荒野,雨点打在身上,雷声又在头上轰鸣。不久,父亲被一帮武装歹徒抓住。尽管儿子苦苦哀求,他们还是当着他的面把父亲活活吊死。(此时,少年的眼里射出凶狠的日光。他自言自语似的说:“我即使不能入伍,也没有关系。我总会有办法的,我总会有办法的。”)他们一宣布父亲已经被处死,就下令儿子在二十四小时内离开这个地区,否则他也将遭此厄运。那天夜里,他爬到河边,躲在农场码头附近。不久,“邓肯,F.肯纳号”在那儿靠岸。他游了过去,躲进船尾拖着的小艇里。天亮之前,轮船抵达货仓码头,他随即溜上了岸。从货仓码头到新奥尔良的乖孩儿街他叔叔家足足有三英里,他走完了这段路程,也就暂时摆脱了困境。但是,他叔叔也是位联邦统一主义者。不久,他断定离开南方才是上策,于是他和小威克洛乘帆船溜出了乡村,终于抵达纽约。他们在阿斯特旅馆安顿了下来。小威克洛过了一段愉快的日子,在百老汇逛街,观看北方奇异的风景。可是后来事情有了变化——而且不是好的变化。叔叔开始还算快乐,但后来却开始露出苦恼和沮丧的神情;更有甚者,他变得喜怒无常,容易发火,说什么钱只出不进,“剩下的钱连养活一个人还不够,两张嘴就更难了”。后来,一天早晨,他失踪了——没有来用早餐。小孩儿到旅馆办公室一问,才知叔叔昨夜结完账走了。一办事员说他去了波士顿,但不能肯定。

小孩儿孤单一人,又没有朋友,他不知如何是好,决定追上去找叔叔。他到了汽艇码头,发现口袋里的那点钱去不了波士顿,但够去新伦敦。于是他乘船到了新伦敦,一心希望上帝保佑,使他有办法解决剩下的路程。他已经在新伦敦的街上闲荡了三天三夜,靠人家的施舍在这儿吃一点、那儿睡一会儿。他终于气

馁，勇气和希望消失了。如果他能够入伍，他的感激之情是无可比拟的。如果他不能当兵，那么可不可以当个鼓手呢？啊，他一定会发奋工作，讨人欢喜，而且充满感激的。

喔，这就是小威克洛的身世。除了一些细节，全是根据他对我的口述。我说：

“孩子，你已经来到朋友中间，再也不必担忧了。”他的双眼顿时显得多么明亮呀！我叫来了约翰·瑞伯恩上士——他是哈特福德人，至今还住在哈特福德。也许你认识他——我对他说：“瑞伯恩，把这个小孩儿安顿在军乐队里，我想收他当鼓手。我要你照看他，可别亏待了他。”

要塞司令员和小鼓手之间的交往，当然也就到此为止了。但是这个可怜的、举目无亲的小家伙的处境依然沉重地压在我的心头上。我继续留心着他，希望他振奋起来，变得高高兴兴的。但是他没有变。一天天过去了，他还是没有变。他与谁也不交往，总是心不在焉，总是沉思，总是愁容满面。一天早晨，瑞伯恩请求与我单独交谈。他说：

“长官，希望你不会生气，有个情况使军乐队的人焦虑不安。看来总得有人来反映一下。”

“怎么，出了什么事？”

“是小威克洛，长官。军乐队的人对他恼火的程度你简直无法想像。”

“哦，说下去。他怎么啦？”

“是祈祷，长官。”

“祈祷！”

“是的，长官；那小孩儿老是祷告，闹得军乐队的人不得安宁。清晨第一件事是祷告，中午也祷告，晚上——唉，一到晚上，他就像着了魔似的。睡觉？天哪，大家没法睡觉，就像俗话说的，

他打开话匣子了，他那做祷告的风车一经启动，就会没完没了地转。他先从乐队队长开始，为他祈福，然后轮到首席司号，为他祈福，接着是低音鼓手，把他也包括在内，一个接着一个，在全乐队的人面前轮流表演一番。他热衷于此的程度不能不使人觉得他以为自己将不久于人世，而且深信自己升天时若不带一个军乐队是决不会幸福的。所以，他要为自己挑选乐队，指望乐队能够按适合天堂的风格演奏民族乐曲。唉，长官，即使朝他扔靴子也不管用。屋子里黑乎乎的，况且，他又不是正大光明地祷告，而总是跪在大鼓后面祈祷。他们就是把靴子像雨点一样扔过去也不起作用。他毫不介意，继续喃喃地祈祷，似乎是把扔靴子的声音当做了掌声。他们大声喊道：“啊，闭嘴！”“让我歇歇吧。”“毙了他！”“啊，出去，出去！”以及诸如此类的话。可是有什么用呢？他不高兴，可他也不介意。”停了一下，他又继续说：“他也像个不坏的小傻瓜。早晨起身，他把那些靴子全送回去，一双双整理出来，物归原主，由于这些靴子已经扔过不知多少回，所以他熟悉乐队队员的靴子，闭上眼睛也能一双双整理出来。”

他停顿了一下。我耐着性子没有去催他。

“可最令人难以忍受的还是他祷告之后——当他终于说完之后——竟放开嗓门唱起歌来。嘿，你是知道的，他说话时的声音有多么甜美，简直能引诱铁铸的狗走下门前的石阶来舔他的手。长官，如果你相信我的话，他的歌声更加动听。和这小孩儿的歌声相比，笛子的声音就显得刺耳难听了。啊，在黑暗中，他的歌声犹如泉水汨汨流出，那么柔和，那么甜美，那么低沉，使你产生飘然若仙的感觉。”

“这有什么难以忍受呢？”

“啊，长官，问题就出在这里。你听他唱道：

就像我——贫困，悲惨，瞎了眼

你只要听他唱一回，看看会不会如痴如醉，会不会热泪盈眶！不管他唱什么，他的歌会深深地扣动你的心弦，使你激动万分。每一回都让人陶醉！听听他唱的这个歌：

有罪的人，悲伤的人，心灰意乱
何必等待明天，今天就可以皈依上帝
切莫辜负那般怜爱
因为爱是上帝的恩赐——

等等，等等。听了这样的歌，一个人就会感到自己是世上最邪恶、最不知好歹的坏蛋。当他唱起那些关于家乡、关于母亲、关于童年、关于过去的回忆，关于不复存在的旧事，关于死去的老朋友的歌曲，就会勾起你对一生中热爱的和失去的一切的回忆——长官，他的歌真是美妙，真是神圣，但是，天哪，也太令人伤心！唉，他们都哭了一一那些家伙全都痛哭流涕，谁也不去掩饰自己的感情。你首先该知道的是，那些对他扔过鞭子的人会突然从床铺上跳下来，在黑暗中冲过去拥抱他！是的，他们正是这样一一吻得他到处都是唾沫，还用昵称喊他，还请求他的宽恕。在那个时候，假如有一个团奉命去伤害这个小孩儿的一根毛发，这些人就会拼命，即使来一个军也不行！”

他又停顿了一下。

“就这些？”我问。

“是的，长官。”

“啊，天哪，那有什么可抱怨的呢？他们要怎样呢？”

“怎样？唉，长官，他们要你下令不让他再唱。”

“饒主意！你刚才还说他的歌神圣呢！”

“正是这个缘故。实在太神圣了，凡人可受不了呀。它让人情绪激昂，让人热血沸腾，让人心碎肠断，让人感到痛苦，感到罪过，除了地狱，就不配去任何别的地方。它让人永远不停地忏悔，于是食不甘味，生活失去了乐趣。还有就是痛哭流涕——要知道，每天早上他们都不好意思互相看看那张哭肿的脸。”

“喔，这真是咄咄怪事，真是闻所未闻的怨言。那么他们真要他停止唱歌？”

“是的，长官，是这个意思。他们并不想提出过分的要求。他们当然也非常希望你禁止他祈祷或者至少让他少祈祷一些，但是主要的问题是唱歌。如果他们能不再听到他唱歌，那么他们觉得他们还是能够忍受他的祈祷，虽然那样儿受他无休止的戏弄也是够受的。”

我告诉上士，我会考虑如何处理这件事情的。那天晚上，我悄悄地走进军乐队的营房去听一听。上士的报告并不夸张。我听到祈祷声在黑暗中响着，也听到恼火的人们的咒骂，还听到雨点般靴子在空中呼啸而过，掷在大鼓周围砰砰作响。这情况触动了我，也使我产生了兴趣。不久，在一阵难忘的静寂之后，响起了歌声。天呀，多么哀婉，多么迷人。世上没有比这更甜蜜、更优美、更温柔、更神圣、更动人的歌声。我在那里只停留了短短一会儿，因为我开始滋生一种与要塞司令员身份不相符合的情感。

第二天，我下令禁止祷告和歌唱。随后的三四天里，由于新兵开小差造成不断的骚动和烦恼，我一次也没有想起过小鼓手。可是，一天早上，上士瑞伯恩来了，说：“长官，那新来的小孩儿举动非常奇怪。”

“怪在哪里？”

“嗯，长官，他老在写字。”

“写字？写什么——信？”

“我不知道，长官。他一下班，就独自一人在要塞里东张西望。我敢发誓，要塞没有一个角落他不曾去过。而且，每隔一会儿，就掏出铅笔和纸，记点什么。”

我感到这些话极其刺耳，本想嘲笑他一番，可是在那个年月，只要略有可疑之处，就不能笑他疑心生暗鬼。那时在北方，我们周围发生着形形色色的事件，警告我们要永远保持警惕，永远存有戒心。我回想起这孩子来自南方这个令人产生联想的事实——最靠南的路易斯安那州。在当时的情况下，这是令人不安的。可是我这时要给瑞伯恩下达命令，心中也是痛苦的。我感到自己就像父亲在策划，要让自己儿子遭受羞辱和伤害。我告诉瑞伯恩不可声张，等待时机，设法给我搞到一些小孩儿所写的东西，但不能让他发觉。我告诫他一举一动都要留神，别让小孩儿发现自己已被监视。我还命令他允许小孩儿享有往常的行动自由。但是他进城时要派人在远处盯梢。

以后的两天，瑞伯恩向我报告了好几回，工作没有成绩，小孩儿依然在写。每当瑞伯恩在附近出现，他总是毫不介意似的把纸张放进口袋。他到城里那个荒废的旧马厩去过两次，停留了一两分钟就出来了。人们对这种情况疏忽不得，因为它是不祥之兆。我内心不得不承认自己是越来越感到不安。我回到自己的私宅，叫来了副司令员，一位聪明、很有判断力的军官。他是詹姆斯·沃森·韦布将军的儿子。他大吃一惊，深感不安。我们对这件事情谈了很久，结论是：秘密搜查是值得一试的。我决定亲自负责此项工作。于是，我让人清晨两点钟叫醒了我，我很快地摸到了军乐队的营房。我在打鼾的人中匍匐爬行，终于爬到了熟睡中的流浪儿的床前。我没有惊动任何人就缴获了他的衣服和背包，然后偷偷地爬了回来。当我到达自己的住所，我发现韦布已

经等在那里，急切地想要了解结果。我们立即进行了搜查。他的衣服使我们感到失望。在口袋里，我们发现了空白纸张和一支铅笔，除了一把折刀和一些小孩收藏起来当做宝贝的那些稀奇古怪的杂物和无用的东西之外，别无他物。我们满怀希望地转向了背包，里面也没有什么，但是我们却感到受了斥责——因为在一本小小的《圣经》的扉页上写着这些字：“陌生人，看在他母亲的分上，善待吾儿。”

我朝韦布看了一眼，他垂下了双眼。他朝我看了一眼，我也垂下了双眼。我们谁也没有说话。我把《圣经》虔诚地放还原处。韦布立刻站起身来离去，一句话也没说。过了一会儿，我振作精神去完成这讨厌的任务，把偷来的东西归还原处，还得像刚才那样匍匐着爬行过去。这似乎是干我这份差事最为恰当的姿势。

干完了这份差事，坦白地说，我真是如释重负。

第二天中午时分，瑞伯恩照常前来报告。我打断他的话说：“忘了这件荒唐的事吧。我们把这可怜的小家伙当成了鬼怪。他就像一本赞美诗那样对我们毫无危害。”

上士露出惊讶的神色，说：

“啊，长官，这可是你自己下的命令，而且我还搞到他写的字了。”

“这又说明什么问题呢？你是怎么搞到的？”

“我从锁孔里偷看，见他正在写字。所以，当我估计他快写完时，就小声咳嗽，我见他把纸揉成一团，丢进火里，又向周围看看有没有人来。然后，他重又回到原处，一副心安理得、毫不介意的样子坐下。我随后走了过去，和他快快乐乐地玩了一会儿，就派他去干点差事。他看上去一点也不惊慌，而且说走就走。炉里烧的是煤火，刚生起不久。那团纸是丢在一块煤的后面，看不见，我把它找了出来。这就是。你看，还没烤焦呢。”

我朝那张纸扫了一眼，读了一两句，然后我让上士去把韦布找来。那纸上的全文是这样的：

特鲁姆布尔要塞 8日

少校：

列在上次单子最后的三门大炮的口径我搞错了。应该是放十八磅炮弹的。我报告的其余武器完全正确。要塞情况与上次报告一样，只是原来准备派往前线的两个轻步兵连暂时按兵不动，目前无法调查其动向，但很快就能查清。我们确信，根据目前情况，最好推迟行动，除非——

报告就此中断——这就是瑞伯恩咳嗽打断他的地方。这一隐蔽的卑劣行径的暴露，使我大失所望，对这个小孩儿的全部感情、对他的关心、对他悲惨处境的怜悯，顿时化为乌有。

暂且不谈这些。出了问题——而且是必须立即引起严密注意的问题。我和韦布反反复复地讨论了这件事情，对它进行了周密的研究。韦布说：

“真可惜，他被打断了。他们的行动将推迟到——到什么时候呢？这又会是什么样的行动呢？他可能会写出来的，这个虚伪的小爬虫！”

“是呀，”我说，“我们没有识破他的诡计。信中的‘我们’又是指谁呢？是要塞里的同伙，还是外面的同伙呢？”

“我们”两字的暗示性，令人不安，但是对此胡思乱猜也无济于事。所以，我们继续讨论更为实际的问题。首先，我们决定加双岗，保持尽可能严密的监视。第二，我们考虑把威克洛叫来，迫使他交代一切。可是，在其他方法失败之前，这样做看来并不高明。我们必须再搞几份他写的材料。于是，我们开始策划这项工

作。现在我们有了主意：威克洛从来不去邮局。也许那个荒废的马厩就是他的邮递站。我们召来了机要秘书，一个名叫斯特恩的年轻德国人，是位天生的侦探。我们把全部情况交待清楚之后，命令他去完成此项任务。不到一小时，我们就获悉威克洛又在写字。很快又传来消息，说他请假进城。他被缠住了一会儿，让斯特恩先赶到马厩躲了进去。不一会儿，他就看见威克洛不慌不忙地进来，四面察看之后，就把一件东西藏在角落的垃圾下面，随后又逍遥自在地离去。斯特恩扑向那件藏物——一封短信，把它交给了我们。信上既无收信人的姓名地址，也没有发信人的签名。这封信在重复了我们已经念过的那部分之后，继续写道：

我们认为最好推迟行动，等到那两个连队离去再说。我指的是我们要塞里的四位都是这个想法。由于害怕引起别人的注意，故而未与其他人联络。我说四位，是因为我们减少了两位。他们列入伍，刚混入要塞，就上船被送往前线。现在必须再派两人来替代他们。上前线的两位是来自三十英里铺的兄弟。我有极其重要的情报要报告，但是这种联络方法不够可靠。我将采用另一种方法联络。

“这小无赖，”韦布骂道，“谁会想到他是间谍？但是不谈这个。让我们先把情况按原样汇总一下，看看目前的案情。首先，我们内部有个叛军间谍，而且我们知道是谁；第二，还有三个间谍，我们尚且不知道是谁；第三，这些间谍是采用到联邦部队参军这个简单方便的手段混入我们中间的——而且其中两人功亏一篑，被船运到了前线；第四，他们在要塞外面还有帮手——人数不详；第五，威克洛还有极其重要的情报，不敢使用现在的联

络方法，将采取另一种方式。按照目前的情况，案情就是这样。我们该不该把威克洛抓起来，迫使他交代呢？或者逮捕到马厩取信的人，逼他坦白呢？或者继续按兵不动，找出更多的证据呢？”

我们选择了最后的办法。我们判断，目前还不必采取紧急措施，因为阴谋分子显然要等到那两个轻步兵连开走才会动手。我们授予斯特恩相当大的权力，嘱咐他尽最大努力弄清威克洛的“另一种”联络方式。我们决定大胆地干一仗。为此目的，我们主张尽可能久地不去惊动那些间谍。所以命令斯特恩立刻赶回马厩。如果没有情况，就把威克洛的信放还原处，等候同谋者来取。

夜幕降临，没有发现什么新的情况。天又冷又黑，下着雨夹雪，还刮着阴冷的风。那天晚上，我还是三番五次地从暖和的床上起来，亲自出去巡逻，看看是否一切正常，哨兵是否个个保持警惕。我发现他们都头脑清醒，高度警惕，有关神秘危险的谣言已在四处传扬，而加双岗又为这些谣传提供了某种依据。有一次，已近拂晓，我碰见韦布。他正顶着寒风向前走着。我这才知道他也已巡逻了几回，看看是否太平无事。

第二天，案情略有加剧。威克洛又写了一封信。斯特恩比他先赶到了马厩，见他把信藏在那里。威克洛一走开，他就把信缴获，溜了出来。他在远处跟踪这个小间谍，而便衣侦探则跟在他的脚跟后面，因为我们认为在必要的时候让斯特恩随时受到法律的帮助是明智的。威克洛到了火车站，在那儿一直等到纽约开来的火车进站。当人们从车厢里涌出时，他站在那里扫视着人们的脸。不久，一位上了年纪的绅士戴着绿色的护目镜，握着手杖，一瘸一瘸地走来，停在威克洛的身旁，并开始急切地四处张望。威克洛马上冲上前去，把一只信封塞在老人手中，然后溜走，消失在人群里。紧接着，斯特恩又把那封信从老人手中夺了过来。当他从侦探身边匆匆走过时，说道：“盯住那位老先生——别跟

丢了他。”然后，斯特恩随着人群出来，径直来到要塞。

我们关着房门坐下，吩咐外面的守卫不准打扰。

我们先打开从马厩里缴获的信，全文如下：

神圣同盟——照例从炮里找到主子的命令，是昨夜放在那儿的。该命令取消了下属组织以前的提示。已经照例在炮内留下暗号，表示自己人收到此令……

韦布插嘴道：“那小孩现在不是一直受到监视的吗？”

我说是的，自从缴获他上封信以来，他一直受到严密监视。

“那么他怎么能把东西放进大炮，或者从大炮里取出东西，而不被抓获呢？”

“唉，”我说，“我看这情况很成问题。”

“我也有同感，”韦布说，“这等于说在哨兵里也有他的同谋。没有他们的某种默许，这是办不到的。”

我召来了瑞伯恩，命令他去检查一下炮兵连，看看有什么情况。随后，我们又继续念信：

“新的命令是强制性的，要求 MMMM 明晨三点到达 FFFF。两百人将分几批乘火车或者通过其他途径从各个方向到达，并及时安排到指定地点。我今天就分发标记。成功显然是有把握的。但是我们想必已经走漏了一些风声，因为这里加了双岗，头头们昨夜亲自巡逻了好几回。W.W 今天从南方来，将接受秘密指令——采用另一种方法。你们六人必须全部在清晨两点到达 166 号，在那里会见到 B.B。他会给你们详细的指示。口令照旧，但是要颠倒过来念——第一音节最后发，最后的音节最先发。牢记 XXXX，切勿忘记。

鼓起勇气，明天日出之前你们都将成为英雄，都将名垂千秋，为历史添上不朽的一页。阿门！”

“哎哟，”韦布说，“依我看，我们的处境是越来越危险了。”

毋庸置疑，情况是显得越来越严峻了。我说：“显而易见，铤而走险的行动正在进行之中。今晚就是他们预定的时间——这也是显而易见的。这次行动的确切性质——我指的是它的形式——被一连串难以破译的 M 和 F 所掩饰。但是我判断其目的是偷袭，并夺取要塞。我们现在必须当机立断。我以为对威克洛继续采用秘密手段是毫无用处的。我们必须弄清，而且尽快弄清 166 号在什么地方，以便清晨两点在那儿把那伙人一网打尽。毫无疑问，获此情报最快的手段就是迫使那小孩儿做出交代。但是，在我们采取重大行动之前，必须把一切报告国防部，获得处理此案的全权。”

电文译成了待发的密码，经我过目同意，发了出去。

我们很快就结束了刚才那封信的讨论，随即打开从瘸腿先生手中夺来的那封信。信封里除了两张空白的笔记簿纸外，别无他物！对于我们急切的期望，这可是泼了一盆冷水。我们的心里一时感到自己就像这些纸那样空白一片，而且比空白纸张更加荒谬可笑。但是这只是暂时的。因为，我们当然马上想起“隐显水”。我们把纸靠近火，等待字迹在热的作用下显示出来。可是除了几条淡淡的划痕，什么字也没有。而那些划痕也看不出有什么问题。我们随后叫来了军医，命令他采用他所熟悉的各种方法进行试验，直到试出结果；一旦成功，立即向我报告信的内容。未能破译这封信，真是令人恼火。我们自然因为这耽误了时间而感到愤怒，因为我们曾经满怀希望，要从这封信中获取关于这次行动的一些极其重要的机密。